**项目名称：梁开高速(重庆段）第二总承包部机电工程横穿路面通信钢管采购项目**

**竞**

**争**

**性**

**比**

**选**

**文**

**件**

**采购人：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1

1. 比选条件 1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1

3. 报价人资格要求 1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1

5.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2

6. 联系方式 2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3

附录1 报价人资格要求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6

评标方法前附表 6

1. 评标方法 7

2. 评审标准 7

3. 评标程序 8

第四章 报价说明 10

第五章 采购清单 11

第六章 图 纸 12

第七章 技术标准 13

见图纸和清单说明。第八章 合同范本 13

第九章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19

目 录 20

一、竞争比选响应声明书 21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2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2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3

三、报价一览表 23

四、资格审查资料 24

五、报价人承诺 25

# 第一章 比选公告

## 1. 比选条件

　　本竞争性比选项目梁开高速(重庆段）第二总承包部机电工程横穿路面通信钢管采购项目，采购人为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该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比选。

##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渝东北地区，路线大致呈西南至东北走向，起于梁平区云龙镇石莲村附近，设枢纽互通与G42沪蓉高速相交。向东北下穿渝万高铁、经荫平、屏锦、聚奎，跨G318后布线至齐河村附近设枢纽互通与G5515张南高速相接，再沿礼让、明达、龙门、新盛一线西侧布线，止于新盛东北的川渝省界处与四川段路线相接。本项目施工范围为机电安装工程，包括收费系统、通信系统、监控系统、供电及照明（房建强弱电及照明除外）、收费站防撞岛设施等工作内容。为保障工期，避免重复施工，本次仅采购范围为需与土建施工保持一致的横穿路面通信钢管。本次仅采购范围为需与土建施工保持一致的中央分隔带所需镀锌钢管。

2.2采购范围：Ф114\*4镀锌钢管。

2.4 交货期：供货时间预计为2023年3月，具体以现场需求为准。。

2.5 交货地点：重庆市梁平区指定地点

## 3. 报价人资格要求

3.1 应在中国境内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业绩要求：2020年1月1日至本次竞争性报价截止日期至少具有一个类似镀锌钢管供货业绩。

3.3信誉良好：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惩戒执行人名单。

3.4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报价，否则均按无效报价处理。

##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凡愿意参加的潜在报价人，在2023年3月27日上午11:00前在将响应性文件递交至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52号东界龙湖一楼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界龙湖办公区。各报价人应随时关注网上发布的竞争性比选文件答疑、补遗、澄清等文件内容，不管报价人是否下载，均视为已知晓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有关事宜。

## 5.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报价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3年3月27 日上午11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报价的递交：报价人将完整的报价资料递交或者邮寄至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52号东界龙湖一楼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界龙湖办公区

5.3采购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报价预备会。

## 6. 联系方式

|  |
| --- |
| 采购人：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52号东界龙湖一楼 |
| 技术联系人：王 工 电 话：13983049352 |
| 商务联系人：刘老师 电 话：18623655450 |

#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 | --- |
| 1 | 采购人 | 采购人：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52号东界龙湖三楼联系人：刘老师电 话：18623655450 |
| 2 | 项目名称 | 梁开高速(重庆段）第二总承包部机电工程横穿路面通信钢管采购项目 |
| 3 | 项目概况 | 见比选公告 |
| 4 | 采购范围 | 见比选公告 |
| 5 | 交货期 | 见比选公告 |
| 6 | 交货地点 | 见比选公告 |
| 7 | 技术标准 | 详见第七章 |
| 8 | 报价人资格要求 | 见比选公告及附录1 |
| 9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报价 | 不接受 |
| 10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由各报价人根据需要自行完成现场踏勘 |
| 11 | 分包 | 不允许 |
| 12 | 偏差 | **不允许负偏差** |
| 13 | 构成比选文件的其他材料 | 采购人发布的图纸、补遗书、答疑、澄清、最高限价通知等附件。 |
| 14 | 构成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 报价人书面澄清或补正，但不得改变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实质。 |
| 15 | 报价清单的填写方式 | 报价人按照采购人提供的报价清单填写报价**综合单价取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本项目报价清单及说明随比选文件一并发布，详见附件。** |
| 16 | 最高投标限价 | **梁开高速(重庆段）第二总承包部机电工程横穿路面通信钢管采购项目最高限价193,577.00元。****报价人报价不得高于采购人发布的最高限价，否则其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视为重大偏差，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将按否决报价处理。** |
| 17 | 合同支付办法 | （1）材料到场验收合格支付至到场材料金额的80%；（2）本段钢管敷设施工完成且无质量问题后1-3个月内支付至到场材料金额的100%；（3）乙方应于甲方每次付款（预付款除外）前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 |
| 19 | 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 每个标段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2名。 |
| 20 | 保证金 | 一、投标保证金1、报价人须缴纳投标保证金2000元，由报价人从公司基本账户将投标保证金汇至以下指定账户：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3月27日11时00分前；若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内无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采购人有权作废标处理，若投标保证金存在虚假不实情况，采购人有权作废标处理。2、投标保证金退还方式为便于及时退还，报价人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本项目保证金银行回单和公司的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未中标报价人的投标保证金，于该项目结果公示期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至报价人基本账户。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至中标人基本账户。二、履约保证金无四、采购人指定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账户名称：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兴业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帐 号：3460 1010 0100 4791 14 |
| 21 | 监督部门 | 监督部门：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监管部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52号东界龙湖三楼电 话：023-63132246 |
| 22 |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的组成 | 1.竞争性比选文件需加盖报价人的公章，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提交**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文件1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需装订成册；电子文件1份应提供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盖章版）扫描版PDF电子版本（U盘1份，电子文件内容须包括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当电子文件与纸质版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版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为准，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2.竞争性比选响应声明书、报价函、资格要求材料、报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注：以**上所有文件均须逐页加盖报价人的公章**）。**3.密封要求：**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密封到一个封袋中，在封套上写明：梁开高速(重庆段）第二总承包部机电工程横穿路面通信钢管采购项目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加盖报价人的公章） |
| 23 | 中标候选人公示 | 评标结果将在重庆高速集团官网（http://www.cegc.com.cn）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3日。公示内容包括中标候选人名称、排序、投标报价；提出异议、投诉的渠道和方式。 |
| 24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24.1 | 截止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时间，递交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不足3家的不得开启竞争性比选文件。重新招标后报价人仍少于3个，按法定程序开标和评标，确定中标人。 |
| 24.2 | 报价人可参与多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只能中标一个标段，若多个标段均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金额最大的标段作为其中标标段。 |

## 附录1 报价人资格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资格要求 |
| 1 | 基本要求 | 应在中国境内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 2 | 业绩要求 | 需提供至少一个2020年1月1日至本竞争性比选函报价截止之日承担的硅芯管供货业绩。 |
| 3 | 信誉要求 | 信誉要求：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惩戒执行人名单。 |

 注：1.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2.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并加盖鲜章；合同同复印件需体现合同额、清单、合同签订时间。

3.提供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和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惩戒执行人名单截图信息并加盖鲜章。

#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 评标方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 |
| 1 | 评标方法 |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 如出现报价相等时，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最早提交报价文件的报价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
| 2.1 | 报价排序 | 报价排序 | 对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序。 |
| 2.2 | 符合性审查 | 符合性审查 | 取报价排序前□5☑6□7名（若实际投标人数量小于勾选数量，则全部纳入）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内容：□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投标函部分及经济部分评审。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中，报价最低的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次低的成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提示：勾选技术方案评审的，符合性审查应首先进行技术方案评审，再按照资格、形式、响应性、投标函部分及经济部分的顺序进行评审。]* |
| 2.2.1 | 形式评审标准 | 报价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
| 报价函签字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鲜公章。 |
|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第九章“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字迹清晰可辨。1.报价函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比选文件的规定；2.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附表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
| 已标价采购清单 | 符合第五章“采购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
| 报价其它要求 |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报价表中的报价与报价书文字报价应保持一致。 |
|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正本中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 |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正本中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姓名齐全，符合比选文件规定； |
| 其它材料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报价，否则相关报价均无效。 |
| 2.2.2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8项规定 |
| 产品检测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8项规定 |
| 业绩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8项规定 |
| 信誉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8项规定 |
| 2.2.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投标内容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4项规定 |
| 报价 | 符合比选文件给出的范围及数量，且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公布的最高限价。 |
| 供货期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5项规定 |
| 质量标准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6项规定 |
| 3 | 评标结果 | 补充细化：本项目评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对通过初步评审、详细评审的报价人按照报价从低到高的先后顺序，每个标段推荐2名中标候选人。 |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2.1款进行报价排序，按照本章第2.2款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中按报价由低到高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若出现投标人投标报价相同的，以评标办法前附表约定的原则确定排序。

## 2. 评审标准

### 2.1报价排序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符合性审查标准

按评标办法前附表约定的投标单位报价排序数量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内容：技术方案评审（如有）、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响应声明书部分及经济部分（如有）评审。

2.2.1 技术方案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A 资格评审标准：见资格预审文件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详细审查标准（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2.2.2B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2.3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5 投标函部分及经济部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报价排序

对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序。需技术方案评审的，由电子评标系统对技术方案进行自动随机编号。在投标函部分及经济部分评审前，推送给评标委员会的投标文件不得显示排序。

### 3.2符合性审查

3.2.1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顺序：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

3.2.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1）本次投标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其他违反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行为的；

（2）拒绝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2.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修正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响应声明书中的总报价与已标价采购清单总报价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1. **报价说明**
2. 报价为固定综合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因国家税务政策调整，当增值税税率提高，本合同含税单价不变；当增值税税率降低，本合同不含税单价不变，并相应减少增值税金额；
3. 报价包含硅芯管及集束管连接所需接头等安装附件；
4. 报价含材料费、税费、运杂费等；结算为一票结算，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5. 本数量为暂定数量，实际发货以项目部实际需求为准，结算数量以最终实际验收合格数量为准；
6. 若结算总价与合同金额不一致，应先按《首讯公司工程变更及计量支付管理细则》规定进行合同变更流程或签订补充合同后据实结算。
7. 整个供货周期内供应价格不得调整。

#

#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 | 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含税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1 | Ф114\*4镀锌钢管 | 详见图纸及技术标准 |  | 米 | 2918 |  |  |  |
| **合计（元）** |  |  |

注：具体技术参数要求详见第七章

#  图 纸

详见附件

#  技术标准



#

# 第八章 合同范本

**XXXX采购**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xxxx （x） s/x x xx xxxx**

**甲方：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XXXXXXXXXXXXXXXXXX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3](#_Toc513647839)

[第二章 合同范围 3](#_Toc513647842)

[第三章 合同价及付款方式 4](#_Toc513647845)

[第四章 交货、包装与保险 4](#_Toc513647848)

[第五章 质量保证和检验 6](#_Toc513647852)

[第六章 技术培训 8](#_Toc513647857)

[第七章 违约责任及合同解除 8](#_Toc513647858)

[第八章 保密条款 9](#_Toc513647859)

[第九章 合同的生效和适用法律 1](#_Toc513647860)0

[第十章 争议及解决 1](#_Toc513647863)0

[第十一章 通知与送达 1](#_Toc513647864)0

[第十二章 其他条款 1](#_Toc513647864)1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_Toc513647865) 13

[附件二: 工程量价款清单](#_Toc513647865) 14

[附件三: 技术要求](#_Toc513647866) 15

[附件四: 廉政合同](#_Toc513647866) 16

[附件五: 诚信合规协议](#_Toc513647866) 18

**XXX采购合同**

甲方： 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需方）

乙方： XXXXX（供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负责承建的XXX项目所需的XXX设备采购，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真诚合作、互惠互利、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章 总则**

1.1 定 义

1.1.1 业主：指XXX公司

1.1.2主合同：XXXX合同

1.1.3缺陷责任期：指从业主签发本项目最终验收证书之日起计算，本合同乙方对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承担供货、工程及服务方面的缺陷负有缺陷修复义务的有效期限。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X个月。

1.1.4现场：指工程安装所在的土地和其他场所，和可能在合同中规定的构成“现场”一部分的其它土地或场所。

1.1.5质量保修期：是指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对本工程承担保修责任的期限，从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本工程各部分的质量保修期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不低于主合同约定的质量保修期及法定最低保修年限。本合同的质量保修服务期为X个月。

**第二章 合同范围**

2.1合同范围

2.1.1乙方同意根据本合同约定，在XXXX项目设备的供货及安装工程（下称“本工程”）。本工程内容包括：设计、制造、运输、指导安装调试、完工、保证测试、试运行及缺陷责任期内的质量保证，以及与为完成该工程有关的其它所有工作。

乙方同意根据合同约定，在XX项目/XX工程的设备供货中，设备满足本项目/工程内容的全部要求，本工程内容包括：设计、制造、运输、指导安装调试、完工、保证测试、试运行及缺陷责任期内的质量保证，以及与为完成该工程有关的其它所有应由设备供应商承担的工作。

2.1.2工程量价款清单详见合同附件一。

2.2范围调整

2.2.1甲、乙双方同意：合同结算总价应根据XXX项目业主方依工程实际情况最终确定的货物数量、种类，按照合同单价确定。若结算总价与合同金额不一致，应先按《首讯公司工程变更及计量支付管理细则》规定进行合同变更流程或签订补充合同后据实结算。

2.2.2本合同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所有按标书要求或隐含于合同所要求功能下的，而未列入本合同附件一工程量清单中的设备、材料或服务，均应视为已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

**第三章 合同价及付款方式**

3.1合同价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金额为￥XXX元（大写：人民币XXX），其中不含税金额为￥XXX元（大写：人民币XXX），税金为￥XXX元（大写：人民币XXX），税率为XX%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因国家税务政策调整，当增值税税率提高，本合同含税总价不变；当增值税税率降低，本合同不含税总价不变，并相应减少增值税金额。

3.2合同费用组成

本合同费用包含设备费、设备安装附件的费用、包装费、质检（自检）、税费、利润、运输、过路过桥费、装卸、保险费、厂验费、派技术人员到现场指导安装、指导调试、技术培训、缺陷责任期的维护修复等一切费用。

3.3合同内的供货设备数量发生变化，应《首讯公司工程变更及计量支付管理细则》规定进行合同变更流程或签订补充合同后据实结算。

 3.4付款方式包含但不限于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

3.5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提交书面申请，并按甲方要求提供对应资料、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预付款除外）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按要求提交对应申请资料与发票，延期支付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3.6支付方式（以比选函为准）

1. 预付款：本合同签订完成后，且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保函后X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暂定金额的X%作为预付款。

甲方每次确认收到业主进度款、货款、结算款、质保金等工程款项后再按以下方式支付乙方的对应款项：

（2）乙方每次供货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且甲方收到业主相应款项后，支付到货金额的X%，累计支付款项达到合同金额（含预付款）的X%后停止支付。

（3）乙方完成所有供货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业主相应款项后30日内支付至到货总金额（含预付款）的X%。

（4）双方已确认的结算货款的X%作为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质量保修期届满后且双方无异议的情况下，由乙方主动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业务部门确认后，30个工作日内全额支付（质量保证金不计任何利息），若乙方未提出书面申请，则相应的延迟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四章 交货、包装与保险**

4.1交货

4.1.1 交货地点：XXXXX,收货人：XXX,电话：XXXXXXXXXXXXX

4.1.2 交货时间：乙方应当在本合同生效后XX日内将甲方所购设备运至甲方指定地点。

4.1.3 交货延迟：乙方应按本合同附件一规定的供货范围按时交货。如果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按时交货，每延迟5个日历日（不足5日按5日计算），乙方应承担合同额千分之五（5‰）的罚款。甲方有权从当批付款中扣除。如延迟【15】个日历日乙方仍未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1.4根据本合同3.1条款的规定，乙方应自行承担本合同项下货物从乙方制造场地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间的一切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或其他相关费用。如乙方委托甲方卸货，乙方按照实际发生费用支付甲方卸货费。

4.1.5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设备运至施工现场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前，本合同附件中所列设备的风险由乙方承担。设备运至施工现场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本合同附件中所列设备的风险由甲方承担，同时货物所有权归甲方。

4.1.6 乙方的发货计划必须经过甲方项目部确认。乙方应在设备全部装运完毕后当天，将货运单传真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同时书面通知甲方启运设备的运单编号、包装件数、包装特征、外型尺寸、总重量，承运商名称、承运人姓名、联系电话、启运日期以及预计到货日期等必要信息。

4.1.7 交货完成：本合同第5.3.1条项下到货检验合格，由甲方及项目监理（若有）签署相应的到货证明。

4.2包 装

4.2.1乙方所供的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或专业标准规定。这种包装应适合于长途运输；具有防潮、防震、防锈、耐装卸的性能，使货物安全地到达现场。乙方应承担由于不适应的包装所引起的货物受损或遗失的风险。

4.2.2每个包装箱内需放置详细装箱清单、质量证明（含生产许可证、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等）各二份。

4.2.3 如货物为裸装货物，乙方应选择适合的承运方案及承运人，应充分保证货物的安全性及防破坏性能。相应的装箱单据由乙方直接EMS邮寄到甲方现场项目经理部。

4.2.4乙方应在每一合同设备的外包装上做牢固的标注，标注的内容包括：到货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设备名称、型号、总长度、重量以及图示滚动方向、 “小心轻放”等相应的文字。

4.3保 险

4.3.1乙方应在发运前，按货物价值的100%对货物投保运输一切险。

4.3.2 如合同项下货物在运输过程中出险（丢失或损坏），乙方应在12小时内口头通知甲方，24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尽快安排向承保人申请理赔事宜。乙方应根据4.1.3条款承担延迟交货的责任，同时应承担赔偿因延迟交货而导致甲方所产生的一切损失的责任。

4.3.3 如货物破损轻微，且乙方确保在自发现破损之日起一周内对出险货物恢复至合同要求状态，且经业主及监理（若有）认可后，甲方同意接收该批货物。

4.3.4 如出险货物出现非4.3.3情况，乙方必须对此批货物进行重新备货，具体交货期双方协商决定。

**第五章 质量保证和检验**

5.1质量保证

5.1.1 质量保证：乙方提供的产品和安装服务应满足XXX项目招标文件及业主的要求。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由原厂商生产且全新未曾用过，禁止提供二次组装和翻新设备，并完全符合国家技术质量规范、行业标准、环保要求及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及参数和技术规范等要求，质量验收不限于以上标准，其中未包括的内容，执行现行的适用于该物资的国家和行业最高标准。产品的出厂时间距本合同生效时间不能超过半年。

5.1.2权利瑕疵担保：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本合同项下任一部分货物及服务不侵犯第三方权益（包括但不限于所有权、使用权以及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知识产权）。

5.1.3 缺陷修复：

（1）质量保修期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安排两次例行巡检，巡检时间双方协商确定。巡检应由项目巡检人形成巡检报告。

（2）乙方提供的设备，安装完成三个月内出现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负责免费更换，并且乙方需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一周内完成更换事宜。

（3）乙方提供的设备，安装完成超过三个月后，在质量保修期内发生故障的，若由设备本身质量问题引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接到通知24小时内提供电话支持排查故障，若不能及时修复故障设备，乙方须在接到故障报告后72小时内到达现场服务，同时免费提供替代设备以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如需返厂维修，乙方承担返修设备发货往返费用。

（4）乙方提供的设备在质量保修期内发生故障的，若由非质量问题的外界因素引起（雷击、碰撞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维修服务，维修费用双方协商。故障设备返修时间超过一周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负责提供免费备件。

（5）同一设备出现故障的次数达到两次的，甲方有权要求由乙方安排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全面检查，同一部件出现故障次数达到两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免费部件进行更换。乙方拒不履行相应义务的应按合同第七章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6）若因乙方原因不能及时响应，可委托甲方代为维修维护，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甲方因维护发生的的费用。

（7）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因乙方所供设备质量问题造成的系统安装、调试、试运行等工程进度拖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5.1.4 技术要求：

参见合同附件二，生产图纸需由甲方项目部工程师签字确认。

5.2出厂检验

5.2.1出厂检验：在设备发货前，乙方应在业主及甲方代表的共同参加的情况下对该设备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数量等进行检验。出厂测试完成后，乙方应提供设备出厂测试记录，送交甲方同意后，设备才能出厂，并出具质量证明书。

5.2.2如甲方书面通知乙方，业主或监理代表不参加出厂检验，则由乙方自行按照相应标准进行出厂检验，并将正式出厂检验报告送交甲方。

5.2.3责任免除：任何形式的出厂检验不能免除乙方在设备质量方面的合同责任。

5.2.4 乙方应承担甲方、业主和监理等人参加出厂检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食宿，不包含来回机票）。

5.3到货检验

5.3.1 到货检验：设备运抵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后，将由业主、项目监理、甲方和乙方共同派代表进行设备的到货检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及项目监理签署相应的到货证明；到货检验的内容，发货前由甲方项目经理通知乙方。开箱检验不合格的，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退换货并承担甲方全部损失；如需退换货，乙方必须于5个日历日免费替换，并将合格的同型号设备先行运至本合同指定的交货地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应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在到货检验时需通知乙方，乙方未派代表参与现场的到货检验视为乙方已认可检验结果。

5.3.2 拒绝接收：乙方提供的设备因不符合5.1.1条规定的质量标准，导致本合同的目的不能实现的，甲方可以拒绝接受设备或者解除合同。甲方拒绝接受设备或解除合同的，设备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乙方需将全部货物拉回并自行承担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和间接费用）。

5.4设备安装、调试验收

5.4.1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的，乙方应指派专业工程师负责本合同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并且负责该工程师在安装过程中的安全问题。乙方提供本合同设备安装的必备随机配件，施工车辆。

5.4.2 由乙方负责指导安装，设备调试的，乙方应指派专业工程师对本合同设备的安装过程进行电话技术支持，并进行设备指导调试。

5.4.3甲方负责组织安排本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时间，并提前通知乙方，乙方需按照甲方的安排进行。

5.4.4乙方保证设备正常运转，满足合同规定的验收基本要求，是否合格以甲方或监理方验收的书面意见为准。

**第六章 技术培训**

乙方负责编制提交给最终用户的培训教材及设备维护手册和相应的图纸，同时分别对甲方人员和最终用户进行一次现场培训，以保证设备正常使用及日常维护。内容包括：

（1）设备的操作和使用

（2）常见故障的判断和排除

（3）设备的连接和工作原理

**第七章 违约责任及合同解除**

7.1 违约责任约定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均应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条款，任何一方违反其于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承诺或保证，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守约方损失的，违约方应补足守约方遭受的全部损失。违约行为造成的损失应包括但不限于因违约行为造成的直接损失、任何可预期的间接损失以及守约方为挽回损失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等其他费用。

7.2 甲方违约

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7.3乙方违约

(1)本协议第4.1.3条项下交货延迟的违约责任，如延迟【15】个日历日乙方仍未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本协议第5.3.2条项下乙方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因乙方产品任何形式的质量问题导致本工程拖期或遭到第三方索赔，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因乙方提供的产品侵犯第三方权益而引起任何由第三人提起的仲裁或诉讼，则乙方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甲方为取得合法所有权、使用权所支付的全部费用，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5)乙方在缺陷责任期及质量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甲方要求进行修复的，甲方有权自行修复或委托第三方修复，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6)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本合同主要义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足额赔偿甲方遭受的损失；

(7)因乙方违约行为导致甲方须按主合同约定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前述主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

(8)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7.4合同解除

如发生以下任一情形本合同可以解除：

(1)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方式提前解除本合同；

(2)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可以书面方式解除本合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3)甲方行使本合同第7.3条项下的合同解除权。

7.5合同解除的效力：

(1)第七条（违约责任及合同解除）、第八条（保密条款）、第九条（争议及解决）在本合同解除后继续有效；

(2)违约方于本合同解除前违反本合同而应承担的违约责任应当继续有效，本合同解除不应被视为守约方对该等债务或可能的救济措施的弃权、豁免。

**第八章 保密条款**

任何一方对其在本合同磋商、签订、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生产经营、知识产权及其他任何方面所有非公开信息及本合同的内容（“保密信息”）进行严格保密。未经保密信息披露方书面同意，接收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但应法律及监管要求披露的除外。

1. **合同的生效和适用法律**

9.1合同生效

9.1.1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至合同缺陷责任期及质量保修期届满时终止。

9.2适用法律

9.2.1适用法律：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

**第十章 争议及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经双方友好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章 通知与送达**

11.1甲方确认其送达地址为：\_\_\_（首讯公司地址二选一）\_\_\_\_\_\_\_\_\_\_\_\_\_\_\_\_，受送达人为：\_\_\_\_\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确认其送达地址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受送达人为：\_\_\_\_\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若联系地址未填写，则以身份证载明的住址或工商登记的住所地为送达地址）

11.2以上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告知书、通知书、工作联系单、协议文件、诉讼或仲裁文书，送达主体可以是合同各方、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及各行政机关。

11.3送达主体按照上述送达地址进行送达，视为有效送达；采用邮寄送达的，以文书签收之日或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11.4上述送达地址、受送达人、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变更一方应履行通知义务，因当事人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书面告知，导致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的，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

**第十二章 其他条款**

12.1合同未尽事宜，或本合同需要变更，由双方进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合同。本合同与补充合同中如不一致，以补充合同为准。

12.2本合同正文和附件是不可分割的整体，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本合同一式X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X份。

**附件一：工程量价款清单**

**附件二：****技术要求**

**附件三：廉政合同**

附件四：诚信合规协议（如有）

（以下无合同正文）

|  |  |
| --- | --- |
| 甲方名称：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 | 乙方名称：XXX公司（章） |
| 单位地址：重庆市渝北区余松西路155号1幢7-5 | 单位地址：XXX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 经办人： | 经办人： |
| 公司电话：023-86917860  | 公司电话： |
|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冉家坝支行 | 开户银行：XXX |
| 银行账号：39530188000016968 | 银行帐号：XXX |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工程量价款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主要参数配置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含税） | 小计 | 备注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不含税金额合计：大写XX |  |  |  |
| 税金（税率X%）：大写XX |  |  |  |
| 含税总金额合计：大写XX |  |  |  |

注：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甲方要求乙方提供与本合同项下设备有关的软、硬件产品、附属设施、服务或其他设备正常运转必需的配件时，无需另行支付任何其他费用，所有按标书要求或隐含于合同所要求功能下的，而未列入本合同附件1工程量清单中的设备、材料或服务，均应视为已含在合同价中。

**附件三: 技术要求**

1. **技术指标**
2. **其他要求**

**附件四：廉政合同**

**廉政合同**

甲方：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XXX公司

根据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和《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推行廉政合同的通知》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搞好机电工程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机电工程工作高效优质，保证机电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及投资效益，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与XXX公司（以下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一、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部的有关规定。

（2）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养护工程管理规章制度。

（3）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4）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5）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二、甲方的义务**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部门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三、乙方义务**

（1）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

（2）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或安排甲方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5）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严格按监理规程办事，不得为谋取私利向监理人员非法行贿，私下串通，损坏甲方利益。同时必须对监理单位和工程监理人员履行向甲方承诺的上述其他廉政义务。

（6）乙方如果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或工程监理人员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应向甲方组织或上级举报。甲方和工程监理部门均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或严格遵守廉政合同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工程的优先邀请投标权。

**四、违约责任**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部门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部门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交通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五、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根据重庆市人民检察院、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开展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预防职务犯罪工作的意见》的有关规定，邀请当地检查机关作为本合同执行的法律监督单位，参与对本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六、**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后止。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XXXXXX

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 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经办人： 经办人：

日期: 日期:

**附件五：(适用于500 万元以上的大宗物资采购合同）**

**诚信合规协议**

甲方：

乙方：

本协议为双方签订的 （以下简称“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共同遵守。

一、遵守反腐败法律

各方保证和承诺，与合同约定的活动或交易相关的各方或各方的关联公司、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顾问、代理方、最终受益人和股东及所有直接或间接代表各方开展活动或 交易的个人及相关方，在过去或将来均不会违反或致使各方违反《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关于打击国际商业交易中行贿外国公职人员行为的公约》《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及所在国家的反腐败、反欺诈、反不正当竞争法律、法规及规则等（以下合称“反腐败法律”）

各方保证和承诺，与合同约定的活动或交易相关的各方或各方的关联公司、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顾问、代理方、最终受益人和股东及所有直接或间接代表各方开展活动或交易的个人及相关方，在过去或将来也不会发生以下行为：

（一）为以下目的给予或承诺给予公务人员、个人或法人任何利益：

1. 不当影响公务人员的行为或决定；

2. 诱使公务人员违反其法定职责从而作为或不作为；

3. 诱使公务人员直接通过其个人影响力，或通过其对国内外政府或政府部门的影响力，影响该政府或政府部门的行为或决定；

4. 协助各方不当获得或保持商业机会或使其获得不当优势。

（二）为以下目的给予或承诺给予个人任何利益，无论其是否为公务人员：

1、意图使该个人不当履行其应尽的职责或义务；

2、知晓该个人接受利益即构成不当履行其应尽的职责或义务。

二、持续义务

各方保证和承诺，与合同约定的活动或交易相关的各方或各方的关联公司、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顾问、代理方、最终受益人和股东及所有直接或间接代表各方开展活动或交易的个人及相关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均会遵守反腐败法律的相关规定。

1. 公务人员参与

除各方已披露的情形外，各方现有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此处不包括上市公司的股东）、最终受益人均非公务人员，其直系亲属亦均非公务人员；若任何一方发现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此处不包括上市公司的股东）、最终受益人成为公务人员时，应在合理期限内通知其他方。

四、无私设资金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各方不会因为受到反腐败法律禁止的支付、或者为便利反腐败法律所禁止的其他行为，而设立秘密或账外资金、账户或资产，且无论其是否与合同拟进行的活动或交易相关。

五、免责

各方及其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不承担因其他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反腐败保证和承诺而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金、损失赔偿金、或上述个人或相关方的经济损失。

六、终止权

根据可靠消息来源，包括但不限于任意方自行陈述或有正当来源的新闻报道，如任意方已实质性违反其在本协议中的遵守反腐败法律的相关保证与承诺，则视为实质违反本协议。无论该方是否因为违反反腐败法律而获罪或受到其他惩罚，其他方都有权终止本协议，且无须为此承担罚金或支付赔偿金。

七、审核权

各方应保留所有必要记录以证明其遵守本协议的约定。各方同意，经事先通知，各方或各方指派的审计事务所可查阅或审核其他方与合同履行相关的会计账簿和记录。各方及其指派的审计事务所对前述会计账簿和记录的查阅或审核应严格限于本协议所述工作范围，且应仅为合规审核目的。本条所列审核产生的费用应由申请方自行承担。

八、调查通知

各方同意，如其发现其因与本协议相关的行为正被执法或监管机关、政府机构、国际组织、证券交易所或非政府组织调查，其应立即通知其他方；此外，如各方发现其因违反反腐败法律而正被执法或监管机关、政府机构、国际组织、证券交易所或非政府组织调查，无论被调查行为是否与本协议相关，应立即通知其他方。

咨询举报邮箱：

九、本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与合同的有效期一致。

十、本协议生效

本协议一式X份，经各方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公务人员的定义

本协议中的“公务人员”应包括但不限于其他单位的下列人员：

（一）政府部门的官员、雇员、代表以及代表政府或者经公共权力机构授权的人员；

（二）国际组织的官员、雇员和代表;

（三）行使公共权力的政治组织的官员、雇员、代表，或皇室成员;

（四）政府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施加决定性影响力的国有企业的人员。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九章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

报价人： （盖单位鲜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 目 录

1. 竞争性响应声明书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报价一览表

四、资格审查资料

五、报价人基本信息及其他材料

## 竞争比选响应声明书

 **致：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梁开高速(重庆段）第二总承包部机电工程横穿路面通信钢管采购项目竞争比选项目的竞争比选公告，签字代表 （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竞争比选响应单位 （竞争比选响应单位名称） 提交报价文件。

我方愿以：人民币： 元（大写 元）的报价总价按照竞争比选文件的要求，承担本次竞争比选文件要求的设备供货。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竞争比选响应单位将按竞争比选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竞争比选响应单位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比选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相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竞争比选响应单位同意提供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竞争比选响应文件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竞争比选响应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4、与本竞争比选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竞争比选响应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竞争比选响应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职务：

竞争比选响应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报价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报价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报价人加盖单位公章。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比选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报 价 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报价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

## 资格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资格要求 |
| 1 | 基本要求 | 应在中国境内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 2 | 业绩要求 | 需提供至少一个2020年1月1日至本竞争性比选函报价截止之日承担的镀锌钢管供货业绩。 |
| 3 | 信誉要求 | 信誉要求：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惩戒执行人名单。 |

 注：1.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文件，并加盖鲜章。

 2.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并加盖鲜章；合同同复印件需体现合同额、清单、合同签订时间。

3.提供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和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惩戒执行人名单截图并加盖鲜章。

## 营业执照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 业绩要求

2020年1月1日至本次竞争性报价截止日期至少具有一个类似镀锌钢管供货业绩。

## 信誉要求

提供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和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惩戒执行人名单截图并加盖鲜章

## 报价一览表

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 | 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含税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1 | Ф114\*4镀锌钢管 | 详见图纸及技术标准 |  | 米 | 2918 |  |  |  |
| **合计（元）** |  |  |

在研究了竞争比选文件中所有文件后，我司对XXX项目竞争比选响应报价如下：

## 承诺函

**致：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研究XXXX 项目竞争比选文件后，在此郑重承诺我司满足本项目一切供货周期、产品质量及供货地点等相关要求，响应比选函的一切内容，同时申明将按照业主要求组建项目团队。若我司中标本项目且无法满足业主相关需求，我司愿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报价人：XX公司

 日期：

## 报价人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

投标保证金截图等资料